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8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1月3日，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9,5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9.50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福达股份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3年1月，公司已根据相关规则完成办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开立的相关手续，并公告回购报告书及前十大股东情况。但由于受到业绩预告窗口期等因素影响，截至2023年1月31日，公司尚未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将在回购期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2月3日